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编号：临 2018-042 号

##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天士营销拟发行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概述

为满足业务增长对资金的需要、盘活存量资产，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本公司”）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营销”）拟通过发行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方式进行融资，总发行规模不超过 17 亿元，期限不超过 3 年。

#### 二、天士营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3718234252M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区

法定代表人：闫凯境

注册资本：10,159.6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1999 年 06 月 09 日至长期

天士营销业务涵盖三大板块，涉及药品分销配送、零售连锁、慢病管理与药事增值服务，本公司对天士营销的持股比例为 80.59%。天士营销 2017 年 8 月 15 日实现新三板挂牌，并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进入新三板创新层。通过本次发行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项目（以实际发行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本项目”），天士营销可以将应收账款转变为流动性较高的现金资产，盘活资产存量；同时，资产证券化作为股权融资、债券融资之外的融资形式，可成为天士营销现有融资方式的有益补充，拓宽融资渠道；本次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项目的实施，能够提高天士营销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融资能力，降低财务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天士营销总资产 7,263,637,646.39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493,579,077.32 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9,848,405,267.68 元，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084,552.52 元。

### 三、拟发行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具体情况

1、天士营销向其子公司辽宁卫生服务有限公司、辽宁天士力医药有限公司等共计 13 家子公司首次受让总规模不超过 17 亿元的应收账款债权。天士营销根据本项目项下循环购买安排的需要可以在本项目存续期内根据向前述子公司继续受让应收账款债权。

2、天士营销以首次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为基础资产发行本项目，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7 亿元，期限不超过 3 年，本项目的计划管理人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计划管理人”）。

3、本项目项下的资产支持证券拟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设定预期收益率，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不设预期收益率。

4、本项目的相关交易安排、交易要素可能因监管机构要求或市场需要进行调整。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天士营销发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并需经天士营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8 日